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赵庆、朱胜利发行股份购买其所持有的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向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所持有的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议案。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具体事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文件。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规定，如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